

有愛無礙 新北市身障就業環境熊蓋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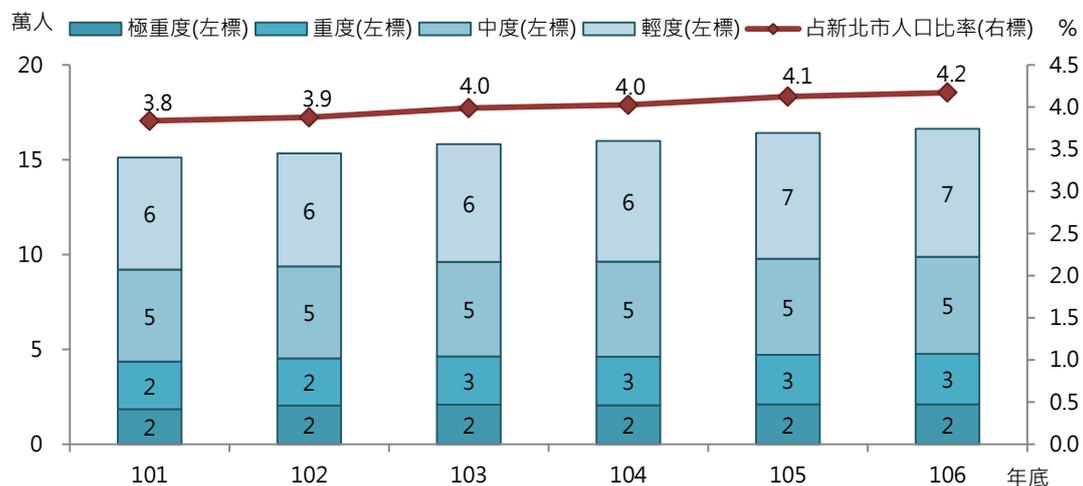
公務統計科 吳玟滢

聯合國於 1993 年提出身心障礙者機會平等標準規則(The Standard Rules on the Equalization of Opportunities for Persons with Disabilities)，規則中提到了身心障礙者是社會的一份子，擁有與一般大眾相同的權利，且獲得相同的就學、就醫、就業及社會服務等資源，同時，也應擔負起相同的義務，社會對於身心障礙者應有更高的期望，輔助其擔起身為社會一份子的完全責任。

因此，隨著國際間對於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日益重視的發展趨勢下，新北市政府(以下簡稱市府)近年來更加致力於維護身心障礙者各項權利，持續規劃並推動相關政策及福利措施，包括經濟安全、生活照顧、輔具資源及專業化服務等；為了使身心障礙者融入社會，亦提供相當多的就業機會，除了建立其自力更生的能力外，更能從工作中體現自我不平凡的價值，藉此獲得更大的成就感。

一、101 至 106 年底新北市身心障礙者人數占新北市人口比率從 3.8% 逐年成長至 4.2%；106 年底各行政區身心障礙者人數，以板橋區 2 萬 2,633 人最多，身心障礙人口比率則以平溪區 10.2% 最高，而致殘原因以後天疾病為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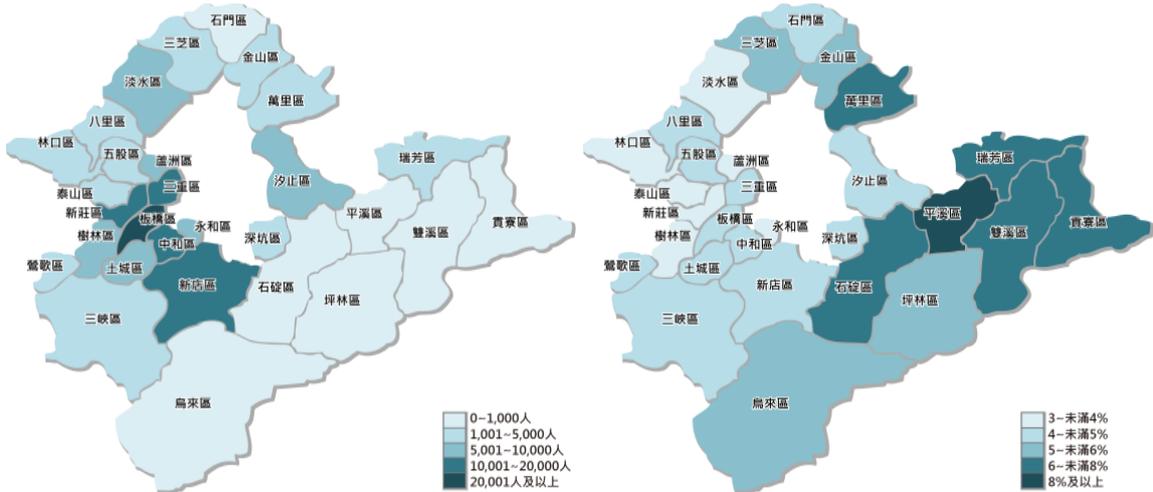
106 年底新北市身心障礙者(係指領有身心障礙證明或手冊者)人數為 16 萬 6,303 人，占新北市人口比率為 4.2%，較 101 年底(3.8%)增加 0.3 個百分點；就障礙等級來看，以輕度及中度障礙為主，106 年底分別為 6 萬 7,459 人及 5 萬 1,132 人，合占全市身心障礙人口比率約七成(圖一)。



圖一 新北市身心障礙者概況按障礙等級分

資料來源：新北市政府社會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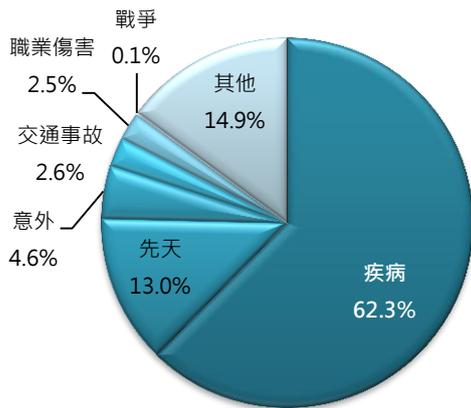
按行政區來看，106 年底新北市身心障礙者人數最多之前 3 名行政區，分別為板橋區、三重區以及中和區，人數依序為 2 萬 2,633 人、1 萬 7,432 人及 1 萬 7,408 人，而人數最少的前 3 名則為烏來區、坪林區以及平溪區，人數各為 327 人、356 人及 481 人。若按身心障礙者人數占該區人口比率來看，身心障礙人口比率最高的前 3 名依序為平溪區、雙溪區及瑞芳區，分別為 10.2%、7.7% 及 7.3%，而這些地區恰好為高齡者最多的行政區，此一現象可能與該區人口老化導致身心機能退化有關(圖二)。



圖二 106 年底新北市身心障礙者概況按行政區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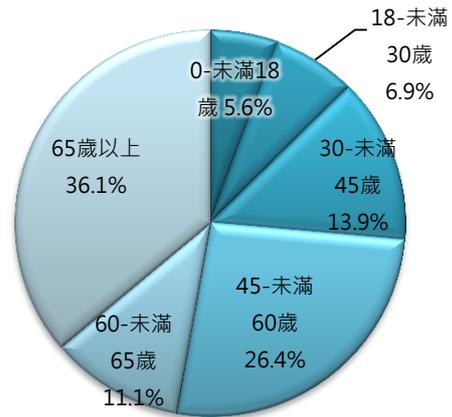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新北市政府社會局。

就致殘原因觀察，各種後天疾病為導致身心障礙之最主要原因，106 年底占比為 62.4%，其次，為先天導致，占 13.0%。若從年齡別觀察，以 60 歲以上高齡者占 47.2%，比重最高(圖三、圖四)。



圖三 106 年底新北市身心障礙者概況按致殘原因分

資料來源：新北市政府社會局。



圖四 106 年底新北市身心障礙者概況按年齡別分

資料來源：新北市政府社會局。

二、身心障礙者勞動參與情形

依勞動部「身心障礙者勞動狀況調查」最新市縣別統計結果¹，103 年 6 月全國 15 歲以上的身心障礙者計 108 萬人，其中勞動力人數為 21 萬人，勞動力參與率(以下簡稱勞參率)19.7%，勞動力中的就業者 19 萬人，失業者 2 萬人，失業率 11.0%；若與同期間人力資源調

表一 全國整體與身心障礙者勞動力比較

單位：萬人、%

項目	整體	身心障礙者
15 歲以上人數	1,970	108
勞動力人數	1,151	21
就業者人數	1,106	19
失業者人數	45	2
非勞動力	819	87
勞動力參與率	58.4	19.7
失業率	3.9	11.0

資料來源：勞動部「103 年身心障礙者勞動狀況調查」、行政院主計總處「人力資源調查」。

¹ 雖衛生福利部辦理之「105 年身心障礙者生活狀況及需求調查」內容涵括身心障礙者勞動狀況相關資料，惟該調查報告中地區別資料僅公布北部區域、中部區域、南部區域、東部區域以及金馬地區，無直轄市身心障礙者勞動力參與情形，故仍參考勞動部「103 年身心障礙者勞動狀況調查」進行分析。

查之整體勞動力相較，身心障礙者勞參率(19.7%)較全國整體勞參率(58.4%)低 38.7 個百分點，但其失業率卻較全國高出 7.1 個百分點(身心障礙者 11.0%，整體 3.9%)，可見身心障礙者就業時倍極艱辛，其就業議題因而日益受到關注(表一)。

(一)103 年 6 月新北市身心障礙者勞參率 23.0%及失業率 8.3%均優於全國，且分居各直轄市第 2

103 年 6 月新北市身心障礙者勞動力人數為 3.4 萬人，其中就業者 3.2 萬人，勞參率為 23.0%，與各直轄市比較排名第 2，且較全國身心障礙者勞參率之 19.7%，高出 3.3 個百分點，顯示市府對身心障礙者所提供的勞動就業機會優於全國；另就失業情況觀察，103 年 6 月新北市身心障礙失業者 2,873 人，失業率 8.3%，僅略高於臺南市(8.1%)，且較全國身心障礙者失業率之 11.0%，低 2.7 個百分點；再者，比較身心障礙者失業率與整體失業率之差距(簡稱身心障礙者失業率差距)，藉以作為衡量身心障礙者較一般人尋找職業之困難程度，雖新北市身心障礙者失業率差距為 4.3 個百分點，惟仍較全國 7.0 個百分點為低，表示市府所規劃的各項身心障礙者就業政策，確實能提供更多的就業機會，以減少失業情況的發生(圖五)。



圖五 身心障礙者勞動力概況

資料來源：勞動部「103年身心障礙者勞動狀況調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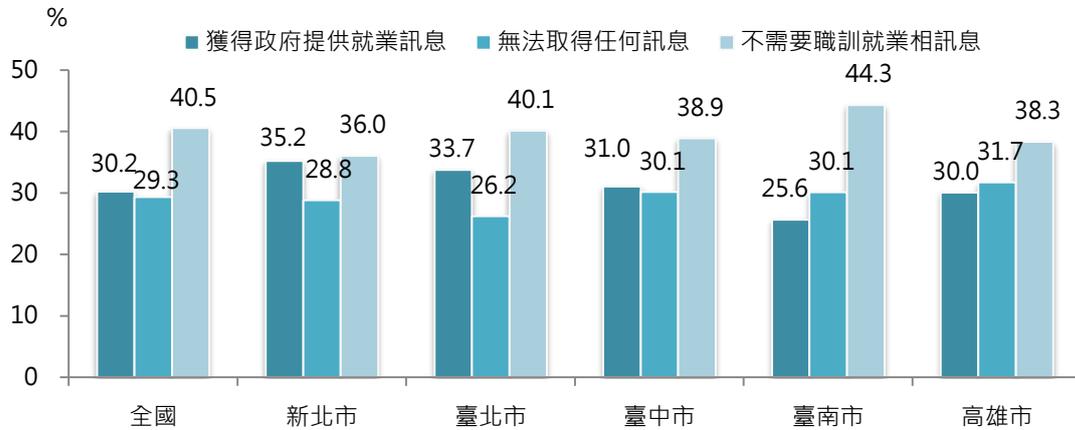
附註：因103年桃園市尚未升格為直轄市，故調查報告未列出相關資料。

(二)新北市身心障礙者獲得政府提供有關身心障礙者各項職訓、就業機會等訊息的管道較全國多，其主要獲取訊息的管道來自政府文宣品，占 14.6%，而身心障礙失業者需要政府提供的就業服務措施為提供就業媒合，占 44.1%

身心障礙者發展其職涯時，若能對自身所處的就業環境越了解，越有利於職涯發展規劃，減少求職遭遇的困難，若政府能主動提供各項職訓、就業機會等訊息管道，將可促進其成功就業，根據勞動部「身心障礙者勞動狀況調查」最新市縣別統計結果顯示，新北市身心障礙者獲得政府提供就業訊息的比率為 35.2%，高於全國 30.2%，而主要獲取訊息的管道來自政府文宣品，占 14.6%，其次為網際網路，占 7.8%(圖六)。

進一步觀察身心障礙失業者需要政府協助的就業服務措施情形發現，身心障礙者希望政府提供就業媒合的比重最高約 44.1%，其次為提供就業資訊，占 42.8%，提供職業訓練占 30.5%，位居第 3，而其希望參加的職業訓練類別則以電腦資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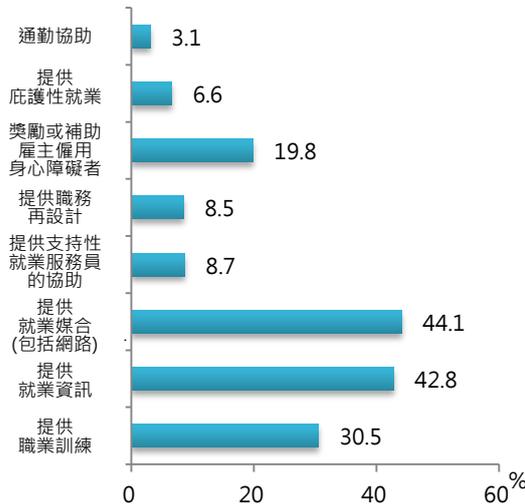
類最多，占 16.0%，而物品加工類及農藝類各占 14.4%及 13.4%，分居第 2 及第 3(圖七及圖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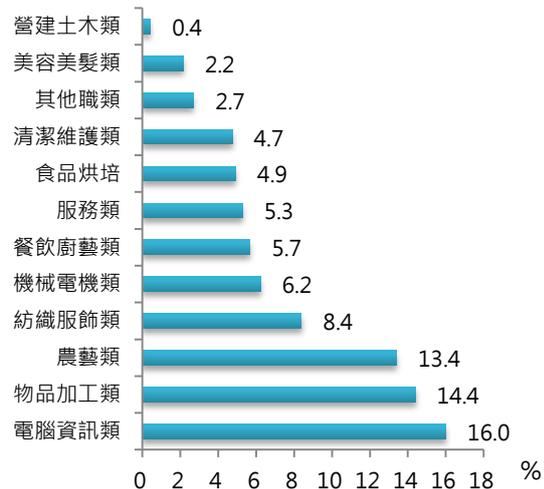
圖六 身心障礙者獲得政府職訓、就業機會訊息情況

資料來源：勞動部「103年身心障礙者勞動狀況調查」。

附註：因103年桃園市尚未升格為直轄市，故調查報告未列出相關資料。



圖七 新北市身心障礙失業者需要政府協助的就業服務措施情形



圖八 新北市身心障礙失業者希望參加的職業訓練類別

資料來源：勞動部「103年身心障礙者勞動狀況調查」。

資料來源：勞動部「103年身心障礙者勞動狀況調查」。

三、新北市身心障礙者就業有利政策

(一)資源整合，尋找工作更方便

基於前述分析結果可知，身心障礙者迫切想了解就業資訊、就業媒合以及職業訓練等，並考量身心障礙就業人口眾多，除原有之全國首座「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中心」外，市府陸續於板橋區及三重區建置服務中心，採單一窗口客製化，舉凡職業輔導評量、支持性就業、職業訓練、職前準備、職務再設計、創業輔導等，身障朋友只需接洽單一窗口就能夠獲得完整的職業重建服務，並以全程陪伴方式，包括陪同面試、工作現場輔導、跨越障礙限制等，協助身障者就業，累積 100 至 107 年 7 月底服務身心障礙勞工共計 1 萬 2,872 人，服務次數合計 16 萬 5,260 人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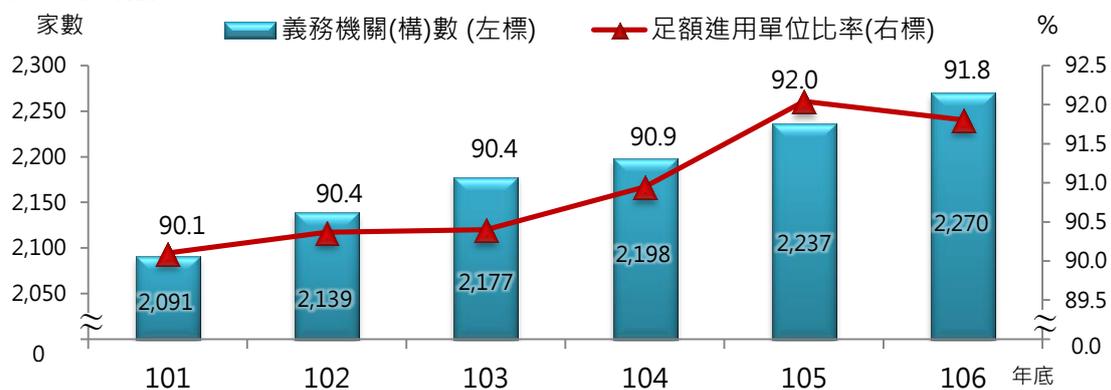
(二)鼓勵進用，企業配合轉積極

定額進用身心障礙者，是企業的法定義務與社會責任，也是法律保障身心障礙者就業權益的重要機制，只要企業願意將身心障礙者適才適所，將其優勢發揮到極致，就能共同創造勞資雙贏。市府勞工局近年來推動「企業顧問訪視團」，透過專業團隊入廠輔導直接與企業高階主管洽商，面對面分享成功僱用經驗並主動提供各項服務及獎勵措施，致許多企業主對於進用身障員工的態度已轉趨正面積極。除此之外，為協助企業順利進用身障員工，市府還特別編撰「協助雇主進用身障者資源手冊」，以淺顯易懂方式介紹政府各項就業資源，因此，106年底新北市法定應進用身心障礙者人數為 6,178 人，而實際進用人數達 9,927 人，進用率高達 160.7%，六都第 1。此外，達到進用標準的義務單位從 101 年底的 2,091 家成長至 106 年底的 2,270 家，成長 8.56%，同時，足額進用單位比率亦超過九成，顯示新北市企業主正在翻轉過去進用身心障礙者的刻板印象(圖九及圖十)。



圖九 106年底定額進用身心障礙者情形

資料來源：勞動部。



圖十 新北市定額進用身心障礙者義務機關(構)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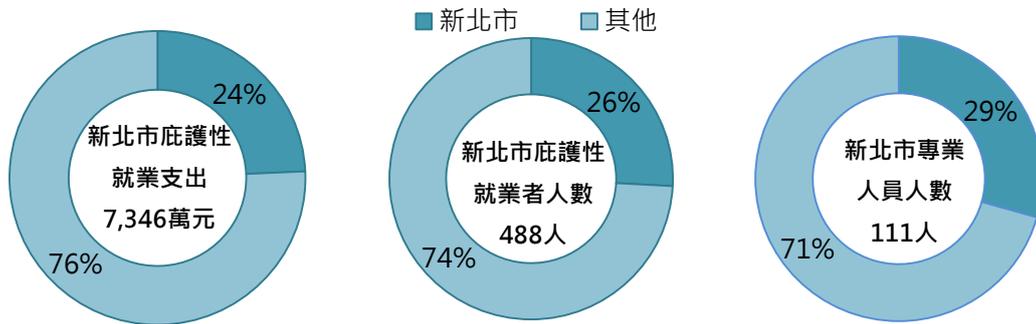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勞動部。

(三)庇護工場，就業環境好安心

「庇護工場」主要是針對身心障礙者提供「保護性」的工作場所，讓他們在庇護工場裡體會到工作所帶給他學習和歷練一般任務要求的養成，使障礙者早日習慣一般就業環境的運作模式，培養工作態度與技能的養成，讓他們享有一般人同等社會參與的基本權利。

106 年底新北市庇護工場家數共 25 家，不論是補助身心障礙者庇護就業相關支出(如設施設備費、人事費及租金等)、就業者人數或辦理身心障礙庇護就業所

僱用之專業人員(如職場輔導員、技術輔導員及個案管理員等)，均接近甚至超過全國四分之一(圖十一)。



圖十一 106 年底新北市庇護工場辦理概況

資料來源：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及新北市政府勞工局。

(四)辦理身障就業參與式預算，創新分配有效能

為使身心障礙者相關就業促進方案推動更具效率，市府勞工局提出全球首創身障就業參與式預算，讓身心障礙者透過民主討論，直接參與政策制定與經費分配過程，並利用投票選出能夠提高在地身心障礙者就業的方案。試辦初期，選定身心障礙者勞動人口數適中(2,000 人至 5,000 人)、身心障礙者人口失業比率高於全市(三峽區及鶯歌區合計 6.0%)、職業重建資源較少(無庇護工場、無支持性就業團體)的三峽區，作為試辦區域，並榮獲 2017 年歐盟參與式民主國際觀察組織特別獎，創新做法讓預算編列更有效能，並藉此翻轉身心障礙者的就業現況。

未來市府將更加持續努力推動相關政策，從身心障礙者就業供需市場著手，一方面培養身心障礙者多元職業技能，另一方面，主動積極協助企業進用身心障礙者，降低企業申請程序所面臨之繁文縟節，在就業媒合方面，打造一站式服務，藉以達到企業與勞工雙贏的局面。